

济南市历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结果通知书

历城建消备（2024）第 075 号

济南轨道交通集团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你单位申请消防验收备案的济南东总部基地项目 1#楼负 1 层食堂、3 层会议层及 15-20 层精装修工程建设工程：地上 3 层、15-20 层，建筑高度 95.55 米，建筑面积 7502 平方米；地下-1 层局部，建筑面积 1643 平方米，使用性质：商务办公、商业。该工程地址为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裴家营路以西、龙脊河东路以东、管鲍大街以北、响泉路以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备案结果为：

☑ 未抽中，已备案

一、投入使用后建设或使用单位应当履行消防安全责任，确保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畅通，保证防火防烟分区、防火间距符合消防技术标准，确保建筑消防设施、产品和器材的完好有效。

二、提供消防检测或现场评定的技术服务机构和从业人员依法对出具的检测意见负主体责任和相应的个人责任。

三、属于公众聚集场所的，在投入使用、营业前，建设或使

用单位应当向消防救援机构申请消防安全检查。

四、此次备案的工程如需改变使用功能或扩建、改建、内部装修等，应按国家有关消防技术规范规定进行消防设计审查、验收。

五、如不服本决定，可以在收到本意见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 6 个月内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济南市历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 06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签收：
签收人身份证号：37010319880404643X 联系电话：13698602313
2024 年 6 月 20 日

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